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沪规划资源质〔2023〕386号

关于全流程线上申请办理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审批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受理审批工作，根据《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》（自然资源部令第8号）的相关规定，我市开发了新版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线上审批系统，目前该系统已实现与“一网通办”填报端的有序衔接。

现资质申报采取全程网办方式，在上海市内注册的法人单位申请办理资质可登录“上海一网通办”（网址：<https://zwdt.sh.gov.cn/govPortals/index.do>），搜索“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审批”，点击拟申报的资质类别和等级对应的

“立即办理”按钮进入申报系统。具体操作方式详见《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一网通办申报操作手册》(附件)。关于资质类别与等级的相关规定、申报材料清单、办理流程与审查要点等详见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门户网站《关于受理审批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的通知》(发布日期 2023 年 1 月 19 日)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一网通办申报操作手册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3 年 10 月 5 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信息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

2023 年 10 月 8 日印发
